

陇南法官护“家”记

刘 琼

九月初的陇南，桂花已铺满街巷，清甜的香气在空气中悄然弥漫。

甘肃省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朱晓剑和书记员曹瑞再次前往李某家中回访，这次朱晓剑是要提醒他尽快办理房产证，绝不能因为不懂法再成了无辜的被告。

“真没想到，连这事你们都替我操心，我这两天马上去办房产证！”李某格外欢喜，他不断搓着手，连声感谢道。

这一切，要从两年前的一场风波说起。“您能想到吗？住了12年的房子，突然说要被拍卖了。”说起2023年的那天，李某仍心有余悸。

时间回到2013年，刚参加工作不久的李某没多少积蓄，为了结婚买房，全家凑钱，还向亲戚朋友四处筹措，才全款从他人手中买下一套房。

“当时就想着，有了这套婚房，总算有个安稳的家了。”李某说，这十几年，一家

人省吃俭用还债，日子虽不富裕，但踏实安稳。直到2023年，一纸法院的查封通知打破了这个小家的平静生活。

“说是原房主欠了银行的钱，这房子是抵押物，要被拍卖。我们才得知原房主早已背着我们把房子抵押了。”李某的妻子红着眼圈说，“当时就像天塌了一样，全家都懵了。”

“都怪我，当时想办过户手续，原房主说房子是回迁的安居房，手续暂时不能办，后来我去房管局查询也是这样答复的。”李某懊恼不已，“我想着我们签了购房合同，交了全款，就算没有房产证也是我们的房子，所以住得很安心。后来找原房主，他总说在外地，再后来……他已经坐牢了。总之，都是我不懂法所以被人坑了啊！”

为了保住房子，李某开始了奔波。他揣着厚厚的材料跑法院、找律师，先提执行异议，被驳回后又起诉，后来案件上诉到陇南中院。

“处理这个案子，不能只盯法律条文搬

硬套。”朱晓剑回忆时感慨道，“我心里始终惦记着，怎么才能真正解决老百姓的安居难题，这是我最大的心结。”

拿到卷宗后，合议庭成员反复翻阅，研究讨论，发现案件的关键在房屋买卖和抵押权的冲突。

“因为银行提交的材料没有他项权登记，仅有同意抵押的申请表，为进一步弄清他项权是否进行了抵押登记，所以我们去房管部门查询了原始档案，又找银行调取了当年的抵押材料，调查这些跑了很多趟。”曹瑞补充说，“我们还多次去小区询问邻居，在物业也调取了李某家交水电费、物业费的记录。”

“2013年李某购房，原房主2011年办的抵押，却没有登记，导致李某买房时未查询到抵押，所以该案抵押是否成立就是关键！”朱晓剑仔细核对时间线，思索道，“他们是全款买的房，一直实际居住，对这些，我们得全面综合考虑，分析研判。”

最终，二审法院经审理查明，一审法院仅

对案涉房屋抵押成立进行了形式审查，未就他项权抵押登记开展实质性审查，银行仅以贷款申请和抵押合同，就发放不动产抵押贷款，存在审核把关不严的问题；同时，鉴于李某债权成立时间早于法院查封时间，且银行债权办理的他项权抵押登记不符合法律规定，因此抵押权不成立。

因该房屋系李某家唯一住房，为保护普通消费者居住权益，二审法院最终改判：停止对案涉房屋的执行程序，银行债权通过执行债务人其他财产予以清偿。

拿到判决书那天，李某的父亲拉着朱晓剑的手激动地说道：“朱法官，我这辈子没跟法院打过交道，没想到你们这么为老百姓着想，帮我们守护了家。”

回访结束，朱晓剑下楼时，晚风里飘着的淡淡花香萦绕鼻尖。他下意识回头，李某家的窗户已亮起暖黄灯光，在初秋渐沉的暮色里晕开一片柔和，那正是寻常日子里最踏实的安稳模样。

全国人大代表胡国柱—— 为乡村未成年人筑牢法治基石

本报记者 陶 琛 本报通讯员 郭改芳



图为全国人大代表胡国柱参加座谈并发言。
郭改芳 摄

“青少年法治教育是乡村教育的关键一环，为把法治关怀精准送达乡村校园，湖南省东安县人民法院联合教育、民政等部门，合力破解涉及未成年人保护、家庭教育指导等多领域的复杂问题，为乡村孩子们筑牢了法治成长的坚实屏障。”日前，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省东安县耀祥中学教师胡国柱在东安县人民法院调研座谈时说道。

胡国柱表示，当前乡村法治教育专业力量较为薄弱，普法形式也较为单一，难以满足孩子们的现实需求。为让未成年人从小养成尊法、知法、懂法、守法的理念，东安法院主动担当，常态化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活动，选派经验丰富、专业过硬的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定期走进校园开展丰富多样的活动；举办法律讲座，结合乡村真实案例，深入浅出地讲解法律法规，让孩子们明白法律红线不可触碰；组织模拟法庭，让孩子们分别扮演法官、检察官、律师等角色，亲身体验法律的威严与公正；开展法律知识竞赛、主题班会等活动，激发孩子们学习法律知识的热情，营造浓厚的校园法治氛围。在东安法院的积极推动下，孩子们对法律知识的接受度和理解度显著提高，法治观念逐渐深入人心。

胡国柱建议，人民法院要进一步加大乡村未成年人保护与教育支持力度，完善家校社结合机制，强化家庭、学校、法院之间的沟通协作，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保护合力，共同为乡村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加强部门与社会协作，整合各方资源，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法治教育，共筑良好成长环境；关注乡村教育长远发展，加大对乡村法律教育师资的培育力度，通过开展专业培训、交流学习等活动，提高乡村教师的法治教育水平，为乡村未成年人筑牢法治根基。



内蒙古通辽:发布法护营商典型案例

本报讯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法护营商，情暖辽辽河”典型案例新闻发布会。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工商联专办成员以及相关新闻媒体应邀参加。

会上发布通辽全市法院“法护营商，情暖辽辽河”7个典型案例，范围既包括审判联动破解重症未成年人抚养费困境的调解案例，“软暴力”型敲诈勒索行为认定的刑事典型案例，对企业字号与在先商标冲突侵权行为认定的、善意施惠行为的法律保护等社会关注的民商事裁判，聚焦工伤认定、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的行政案例，还包括执行过程中保护法定代表人合法权益、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创新举措。这些案例全面体现了通辽法院秉持“如我在诉”意识，深化“法理情”融合，以公正裁判确立行为规则、引领社会价值，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的丰硕成果。

（吴艳玲）

江西景德镇:为高校毕业生就业保驾护航

本报讯 近日，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法律服务指引（民事篇）》。指引将法治建设与就业服务深度融合，着力破解高校毕业生就业法律风险痛点，全面提升就业权益保障水平，构建“辨清择业陷阱、明晰签约权责、化解履约矛盾、加强维权保障”全方位、多维度的法治防护网。

据悉，指引明确，要精准预判风险，细致梳理“虚假招聘”“格式条款”等就业市场陷阱；要强化实操指引，结合具体案例范式生动解读专业法律条文；要畅通救济渠道，确保毕业生在权益受损时“有人帮、有处诉”；要深化校企联动，将法律服务嵌入高校就业指导体系。

（李昱鑫）

黑龙江海伦:爱心合议庭助未成年人迷途知返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海伦市人民法院利用“龙法爱心妈妈合议庭”机制，帮助一名未成年人迷途知返，重回生活正轨。

小星系未成年人，因父母离异、监护缺位，一时兄弟义气参与聚众斗殴，致一人受伤。庭审前，法官实地走访小星的家庭及社会关系，与市妇联一起聘请“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对小星进行心理辅导。庭审通过“圆桌审判”的方式进行。

法院审理后认为，小星的行为已构成聚众斗殴罪，但考虑到被告人系未成年人，并主动投案自首，认罪认罚，依法对小星从轻减轻处罚，判处小星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

在后期法官电话回访时，小星向法官表示了感谢。“看到曾经犯错的少年通过我们的工作重新步入正轨，我们所有的努力都值得。”海伦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张艳洁说道。

（侯伟男）

过去的一些模糊认识，现在逐步澄清了！

➡上接第一版

“自己哪懂这些法律词儿？要是没有这要素式起诉状，我都不知道原来我这案子从法律上看是这样的，真是帮我大忙了！后面还有先行调解告知书，我的事不复杂，希望能调解解决。”李女士感慨，这“两状”不仅实用，还能普法。

记者在多地法院走访时发现，面临曾经“不会填”的普遍焦虑，各地法院早已积极行动，将服务的温度传递到第一线——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人民法院在诉讼服务大厅专设示范文本展架区，并配备专职引导员现场指导；更新“两状”示范文本二维码，当事人扫码即可查看各类案由填写实例，将“指尖上的便利”落到实处。

河北省容城县人民法院通过陈列常见纠纷示范文本、张贴二维码、发放宣传册及介绍多元解纷案例等方式，为综治中心宣传、先行调解引导与示范文本应用提供一体化释明指引。

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法院在诉讼服务大厅导诉台、等候区等多处醒目位置设置“两状”示范文本二维码展板，当事人扫码即可直达官方页面下载模板，确保文本权威易得。

……

此外，第二批示范文本可在线填写、扫码在线制作，原、被告数量可一键增减、填写框大小可随意调整，解决纸质版、Word版“字小写不下、格式难调整”的困扰。

全国人大代表、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九龙镇五坑村党总支书记闫志在调研后表示：“‘两状’是司法便民的创新举措，关键在于指引服务要做实，配套保障要跟上，宣传推广要到位。”

从嫌麻烦到主动推广——“这‘麻烦’，添得值！这成本，省得实实在在”

“您带了传统诉状？挺好！咱们现在还倡

导使用要素式起诉状，更便捷明了。”

8月14日上午，记者在安徽省颍上县人民法院见到宋道海时，他正熟练地引导着一位前来立案的律师。面对老宋的推广，任律师有些犹豫。

“您放心，”宋道海指向导诉台旁的智能诉讼服务终端，“把传统的诉状扫描进去，系统就能自动识别信息填进对应的要素框里。您只需核对确认，省时省力。”

这番话让任律师安心下。而老宋如今这份对“两状”的认同，并非凭空而来。

宋道海坦言，起初他心里也打鼓：“表格多、术语多，真能便利老百姓吗？”直到最高院立案庭复信给他，讲解“两状”在厘清争议事实、提升诉讼效率方面的优势，他才理解了文本背后的价值。

更让宋道海信服的是，一次次在现场的亲眼所见。“要素式表格把纠纷关键点——时间、金额、诉求依据、证据要求等都理得清清楚楚。一项项填完，案子脉络一目了然。”他发现，使用“两状”的当事人的起诉材料一次性通过率大幅提高，省去了反复补充修改的奔波。

“表面上看多写了几页，”宋道海笑道，“但细想，它是在前端把问题理顺，多写这几页纸，恰恰省去后面沟通解释、材料补正的时间。这‘麻烦’，添得值！这成本，省得实实在在！”宋道海的观念彻底变了。

“只有亲自填过，才懂它的价值。”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齐军说，“它不是冰冷的格式，而是帮助老百姓更精准表达诉求、维护权益的法宝。”

远在云南省绿春县的轮胎店老板侯大哥也经历了从使用者到推广者的转变。起初他抱怨要素式起诉状太繁琐，直到法院升级诉讼服务智能辅助系统，他才在工作人员指导下生成了第一份诉状。如今一些简单案件侯大哥能自助操作，还向朋友推荐了这个好办法。

针对实践中存在的示范文本难以完全契合、较复杂的案件以及当事人想要在“两状”中陈述事情来龙去脉等问题，第二批示范文本

增加了可供选择填写的空白栏，满足各类案件使用需求。同时，还删除了电子送达、变更地址通知等能够通过数据共享获得的信息要素，切实为当事人减负。

兰州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王雅霖指出：“‘两状’示范文本相较于传统格式，实现了表达的规范化、焦点化，随着使用范围的持续扩展，其内在的实用价值与效能将进一步释放，真正体现出以便利使用者与提升司法质效为核心的设计初衷。”

记者调查发现，“两状”的设计理念，能在中华司法文化传统中找到根源。起诉状早在唐代就已初具规范，经晚清“官代书”制度、民国时期种类拓展，始终朝向统一、标准、科学演进。

最高立案庭有关负责人表示：“从历史中走来，‘两状’便民提效的初衷始终未变。”

从有阵痛到高度认可——“这是专业群体与新工具达成的默契”

革新，往往伴随着阵痛。当“两状”示范文本在全国法院推开时，法律职业群体内部并非一片叫好。

“起初确实不适应。”上海市人大代表、民革嘉定区委副主委、上海宇珏律师事务所主任孙小芳说，自己曾顾虑示范文本会增加负担，但多次体验上海法院“两状”自动生成的智能场景后，看法大为改观。

“近期我所代理了一起复杂继承纠纷案件，主体众多、遗产类型多样，包括房产、存款、公司股权、知识产权以及被继承人生前对外债权债务的清算。”孙小芳介绍，在以往，诉状撰写耗时费力，而“两状”标准化、要素化的设计为前期准备提供了清晰的指引，明确要求列明被继承人、法定继承人、遗产清单等要素。

记者观察到，示范文本为复杂案件搭好了“骨架”，律师可更专注于案件的“血肉”——梳理复杂法律关系、构建证据链和法律论证。

糊”的漏洞，实现对不同程度问题的精准响应。

加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建设力度，强化心理问题预警措施。北京市广渠门中学教师提出，一些有心理问题的孩子没有及时发现、给予有效干预，还需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未成年人心理异常在实践中常常被误解为“矫情”，预警很重要，建立系统化预警机制，发现问题早干预，可建立案例库，方便大家学习借鉴。

宜宾中院法官提出，要强化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关注学生情绪，重点普及青春知识及自我情绪调节技能。同时，强化家庭指导，组织工作人员、志愿者入户宣传，普及法律法规及心理健康知识，指导监护人依法履行监护职责。另外，开展专门的家庭教育指导，向家长普及科学的教育理念和方法，提升其监护意识和能力。

倪俊龙告诉记者，各方在以下方面形成了共识：一是制定心理问题分级标准，实行校内疏导、专业干预、医疗介入的三级响应机制，避免心理问题识别滞后；二是建立12355等多热线联动的预警机制，整合基层力量实现高危个案精准干预；三是强化学校心理健康课程及师资，普及情绪管理知识，并针对特殊家庭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推动“早识别、早分类、早干预”，降低心理问题危害。

调研意见：靶向精准发力，筑牢保护防线

最高法民一庭认真梳理调研意见后发现，本次调研对进一步完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已形成了三个方面比较成熟的意见——

进一步完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举措。调研中多数意见提出，修改完善未成年人保护法，对网络直播、短视频、有声读物、社交平台等均实行电子身份认证，并通过人脸识别、监护人同意

